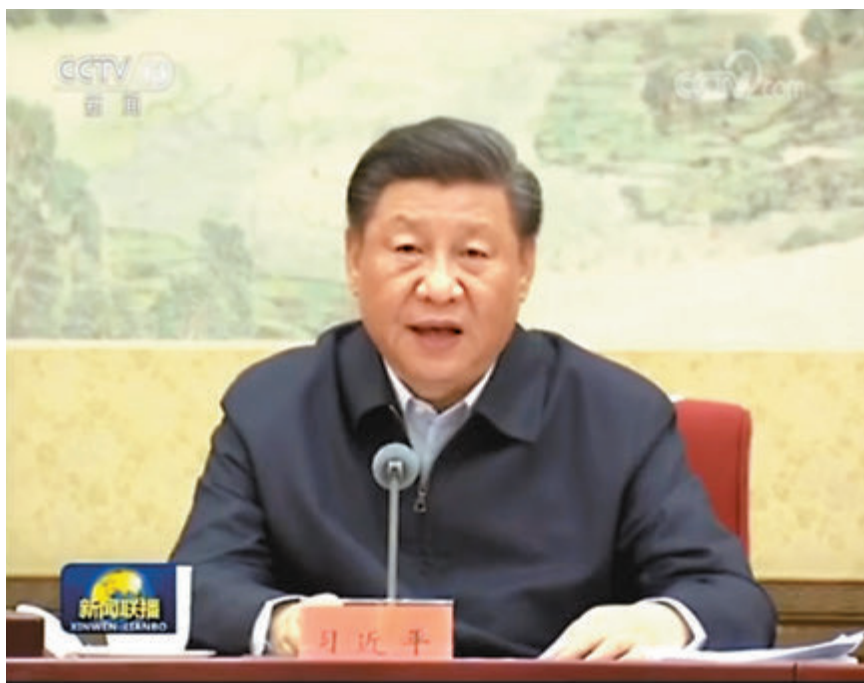


習近平：民法典固根本穩預期利長遠

充分認識頒布實施的重大意義 依法更好保障人民合法權益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中共中央政治局昨日下午就「切實實施民法典」舉行第二十次集體學習。中共中央總書記習近平在主持學習時強調，民法典在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法律體系中具有重要地位，是一部固根本、穩預期、利長遠的基礎性法律，對推進全面依法治國、加快建設社會主義法治國家，對發展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鞏固社會主義基本經濟制度，對堅持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依法維護人民權益、推動中國人權事業發展，對推進國家治理體系和治理能力現代化，都具有重大意義。全黨要切實推動民法典實施，以更好推進全面依法治國、建設社會主義法治國家，更好保障人民權益。



■習近平表示，全黨要切實推動民法典實施，以更好推進全面依法治國、建設社會主義法治國家，更好保障人民權益。



■習近平昨日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體學習。他強調，民法典在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法律體系中具有重要地位，是一部固根本、穩預期、利長遠的基礎性法律。

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主任、中國法學會行政法學研究會副會長黃薇同志就這個問題進行了講解，提出了意見和建議。

習近平在主持學習時發表了講話。他強調，《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是中國成立以來第一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時代中國社會主義法治建設的重大成果。安排這次集體學習，目的是充分認識頒布實施民法典的重大意義，更好推動民法典實施。

習近平指出，在中國革命、建設、改革各個歷史時期，我們黨都高度重視民事法律制定實施。改革開放以來，中國民事商事法制建設步伐不斷加快，先後制定或修訂了一大批民事商事法律，為編纂民法典奠定了基礎、積累了經驗。

黨的十八大以來，我們順應實踐發展要求和人民群眾期待，把編纂民法典擺上重要日程。黨的十八屆四中全會作出關於全面推進依法治國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其中對編纂民法典作出部署。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經過5年多工作，民法典終於頒布實施，實現了幾代人的夙願。

習近平強調，民法典系統整合了新中國70多年來長期實踐形成的民事法

律規範，汲取了中華民族5,000多年優秀法律文化，借鑒了人類法治文明建設有益成果，是一部體現中國社會主義性質、符合人民利益和願望、順應時代發展要求的民法典，是一部體現對生命健康、財產安全、交易便利、生活幸福、人格尊嚴等各方面權利平等保護的民法典，是一部具有鮮明中國特色、實踐特色、時代特色的民法典。

加強宣傳教育

習近平指出，要加強民法典重大意義的宣傳教育，講清楚實施好民法典，是堅持以人民為中心、保障人民權益實現和發展的必然要求，是發展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鞏固社會主義基本經濟制度的必然要求，是提高我們黨治國理政水平的必然要求。民法典實施水平和效果，是衡量各級黨政機關履行人民服務宗旨的重要尺度。國家機關履行職責、行使職權必須清楚自身行為和活動的範圍和界限。各級黨和國家機關開展工作要考慮民法典規定，不能侵犯人民群眾享有的合法民事權利，包括人身權利和財產權利。有關政府機關、監察機關、司法機關要依法履行職能、行使職權，保護民事權利不受侵犯，促進民事關係和諧有序。

堅持問題導向

習近平強調，有關國家機關要適應改革開放和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要求，加強同民法典相關聯、相配套的法律法規制度建設，不斷總結實踐經驗，修改完善相關法律法規和司法解釋。對同民法典規定和原則不一致的國家有關規定，要抓緊清理，該修改的修改，該廢止的廢止。要發揮法律解釋的作用，及時明確法律規定含義和適用法律依據，保持民法典穩定性和適應性相統一。隨着經濟社會不斷發展、經濟社會生活中各種利益關係不斷變化，民法典在實施過程中必然會遇到一些新情況新問題。要堅持問題導向，適應技術發展進步新需要，在新的實踐基礎上推動民法典不斷完善和發展。

規範公正執法

習近平指出，嚴格規範公正文明執法，提高司法公信力，是維護民法典權威的有效手段。各級政府要以保證民法典有效實施為重要抓手推進法治政府建設，把民法典作為行政決策、行政管理、行政監督的重要標尺，不得違背法律法規隨意作出減損公民、法人和其他組織合法權益或增加其義務的決定。要規範行政許可、行政處

罰、行政強制、行政徵收、行政收費、行政檢查、行政裁決等活動，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依法嚴肅處理侵犯群眾合法權益的行為和人員。民事案件同人民群眾權益聯繫最直接最密切。各級司法機關要秉持公正司法，提高民事案件審判水平和效率。要加強民事司法工作，提高辦案質量和司法公信力。要及時完善相關民事司法解釋，使之同民法典及有關法律法規和精神保持一致，統一民事法律適用標準。要加強對涉及財產權保護、人格權保護、知識產權保護、生態環境保護等重點領域的民事審判工作和監督指導工作，及時回應社會關切。要加強民事檢察工作，幫助群眾實現和維護自身合法權益，加強對司法活動的監督，暢通司法救濟渠道，保護公民、法人和其他組織合法權益，堅決防止以刑事案件名義插手民事糾紛、經濟糾紛。要充分發揮律師事務所和律師等法律專業機構、專業人員的作用，幫助群眾實現和維護自身合法權益，同時要發揮人民調解、商事仲裁等多元化糾紛解決機制的作用，加強法律援助、司法救助等工作，通過社會力量和基層組織務實解決民事糾紛，多方面推進民法典實施工作。

民法典普法要作「十四五」重點

香港文匯報訊 據新華社報道，中共中央政治局昨日下午就「切實實施民法典」舉行第二十次集體學習。中共中央總書記習近平在主持學習時強調，民法典要實施好，就必須讓民法典走到群眾身邊、走進群眾心裏。要廣泛開展民法典普法工作，將其作為「十四五」時期普法工作的重點來抓，引導群眾認識到民法典既是保護自身權益的法典，也是全體社會成員都必須遵循的規範，養成自覺守法的意識，形成遇事找法的習慣，培養解決問題靠法的意識和能力。要把民法典納入國民教育體系，加強對青少年民法典教育。要聚焦民法典總則編和各分編需要把握好的核心要義和重點問題，闡釋好民法典關於民事活動平等、自願、公平、誠信等基本原則，闡釋好民法典關於堅持主體平等、保護財產權利、便利交易流轉、維護人格尊嚴、促進家庭和諧、追究侵權責任等基本原則，闡釋好民法典一系列新規定新概念新精神。

習近平強調，要堅持以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法治理論為指導，立足中國國情和實際，加強對民事法律制度的理論研究，盡快構建體現中國社會主義性質、具有鮮明中國特色、實踐特色、時代特色的民法理論體系和話語體系，為有效實施民法典、發展中國民事法律制度提供理論支撐。

習近平指出，各級黨和國家機關要帶頭宣傳、推進、保障民法典實施，加強檢查和監督，確保民法典得到全面有效執行。各級領導幹部要做學習、遵守、維護民法典的表率，提高運用民法典維護人民權益、化解矛盾糾紛、促進社會和諧穩定能力和水平。



98歲內地法學家金平：夙願達成

「民法典是我這一生的執念。」內地著名法學家、西南政法大學金平教授一邊收下學生送上的生日花束一邊感慨。民法典頒布的翌日，正是他98歲生日。「我與法治結緣，能在有生之年看到民法典頒布，這消息是我最好的生日禮物，再無遺憾了！」他又強調，民法典的頒布不是中國民事立法的終點，改革未有終期，民法典本身也會依據社會現實的不斷發展而進行修改、完善。

1922年出生的金平，是目前唯一健在的參加了中國第一、二、三次民法典起草的專家組成員，在內地有「當代民法活化石」之稱。在28日晚西南政法大學學術報告會上，金平說道：「我的學生來看我、給我打電話的時候跟我講民法典要審議了，我很高興，但我會馬上再跟他們說，你們的任務還很重。」

中央提前布局 為立法工作蓄人才

金平回憶，1954年9月，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召開，頒布了新中國第一部憲法。隨即全國人大開展以憲法為基礎、研究制定幾部治國理政關鍵性大法的工作，民法與刑法相關起草工作也於當年啓動。

當時，年僅32歲的金平是西南政法大學的一名普通老師，下課後突然被通知到京參與起草民法典。

首次進京，起草民法典的辦公地點在中南海，與周總理周恩來的辦公室相隔不遠，挨着宋慶齡辦公室。那個時期，雖然在中南海工作，但食堂冬

天總是吃大白菜燴榨過油的豆腐。「我們在食堂裏常能看見周總理，總理還主動過來詢問大家的生活，關心我們的民法編纂工作進程。」

「很長一段時間我都没弄明白，全國人大為什麼會選我這名年輕教師參與立法。直到經歷了三次立法實踐才體會到新中國的立法領導者們的深意：他們清醒地認識到立法之不易，提前布局，形成梯隊，為未來立法工作培養人才。」

經過兩年多的緊張工作，1956年12月，新中國第一部民法典徵求意見稿成形，計四編433條。然而，正當工作組四處就意見稿徵求意見時，「反右」運動開始，第一次民法典的起草工作就此擱置。1962年，民法典起草工作再次被提上議程，但草案編撰成冊後，臨近文化大革命，起草工作又一次中斷。

改革開放初期 優先制定民法大綱

1979年，中國進入改革開放的新時期，金平又一次受邀到北京參加第三次民法典的起草工作，並擔任所有權分組的負責人。

「1980年8月，大家草擬出了一個民法草案試擬稿，並開始向部分經濟單位和政法部門徵求意見。」金平回憶道，這個草案包括總則、財產所有權、合同、勞動報酬和獎勵、損害責任、財產繼承共六編，計501條。後來又修改了三次，到1982年5月形成了第四稿。金平回憶道，當時正是改革開放初期，社會經濟、生活都處在急



■金平在西南政法大學學術報告會上，回憶一生編纂三次《民法典》的過程。

劇變動之中，民法典所涉及的內容廣泛而複雜，最終中央決定，採取「成熟一個、解決一個」的辦法，針對現實生活中的一些迫切需要解決的問題先制定民法大綱。

這就是1986年4月12日通過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通則》，第三次民法典的編纂也隨之遺憾擱置。

「不難於立法 而難於法之必行」

金平說，這次頒布的民法典，是一部與時俱進、反映時代要求的優秀民法典，主要有三大亮點。

第一，極大擴充了法典的社會功能。民法典所規定的各項制度與規則，不僅涉及民事領域的一般規則，更關係和作用于法治國家、法

治政府、法治社會一體建設的各個方面；第二，在民法的理念上，引入了生態保護的觀念，在合同、物權、侵權責任等分編的具體規定中強化了生態環境保護的要求；第三，在具體制度上，與時俱進，反映了時代的要求。比如在總則和合同、侵權責任等分編中對網絡數字時代的新型法律問題進行了規定，具有鮮明的時代特徵。

金平也有不少學生參與到民法典的編纂審議中。金平表示，「天下之事，不難於立法，而難於法之必行」。今後在依法治國實踐過程中，更重要的是將法治精神透過這部法典，透過持之以恆地遵法、守法、執法，傳導到社會生活的方方面面。

■香港文匯報記者 孟冰 重慶報道

央視快評 弘揚優良傳統 勇攀科技高峰

香港文匯報訊 昨日，在第四個「全國科技工作者日」到來之際，習近平總書記給袁隆平、鍾南山、葉培建等25位科技工作者代表回信，向他們並向全國科技工作者致以誠摯的問候，希望全國科技工作者弘揚優良傳統，堅定創新自信，着力攻克關鍵核心技術，促進產學研深度融合，勇於攀登科技高峰，為把我國建設成為世界科技強國作出新的更大的貢獻。

央視發表評論員文章指出，科技是打贏疫情防控阻擊戰的最有力武器。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國科技工作者迎難而上、攻堅克難，工作成效有目共睹。特別是一系列科研成果惠及全民，在臨床救治、物質保障、大數據應用等方面大顯身手，為疫情防控鬥爭提供了科技支撐，集中展現了科技的巨大威力。

科技是國家強盛之基。當前，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正在孕育興起，一些重要科學問題和關鍵核心技術已經呈現出革命性突破的先兆。

誰掌握了科技創新的「制高點」，誰就擁有更大的發展主動權。特別是受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國際格局加速變革，不確定性因素顯著增多，更需要我們不斷以科技創新提升國家綜合實力，為抵禦各種風險挑戰築牢堅強後盾。

文章還說，創新是民族進步之魂。廣大科技工作者要努力打好科技創新「先手棋」，瞄準世界科技前沿，不斷在前瞻性、引領性原創成果上取得重大突破。

要在關鍵技術上不斷錘煉，解決「卡脖子」的問題，爭取擁有更多的非對稱性「殺手鐮」，在發展競爭中獲得更多優勢。要促進產學研深度融合，讓科技成果同國家需要、人民要求、市場需求相結合，真正實現創新價值、實現創新驅動發展。